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交易内容：

2019年7月22日，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审议，同意给予 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综合授信额度4.0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，期限5年，可循环使用。

- 股东大会审议：

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回避事宜：

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，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- 关联交易影响：

上述关联交易是本公司正常银行业务，对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。

一、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及审议程序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》、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关联授信的议案》。

按照2019年7月15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的基准汇率（1美元对人民币6.8727元）计算，本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27.4908亿元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资本净额比例为0.50%，占本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0.67%，根据本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笔关联交易由本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批准。

2019年7月22日，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上述关联交易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本公司副董事长张宏伟先生担任 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董事局主席，间接持有其 71.39% 股权，因此 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为本公司关联方。

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是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交易（股票简称“联合能源集团”，股票代码：00467）的上游能源企业，办公地址：香港金钟道八十八号太古广场二期二十五楼二五零五室。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联合能源集团股本为 26,225,691,598 股，主要从事石油及天然气上游业务，包括勘探、开发、生产及原油和天然气销售。联合能源集团的管理层在过去 9 年没有重大变化，稳定性较高。截至 2018 年末，联合能源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规模为港币 161.47 亿元，总负债为港币 48.84 亿元，总股东权益为港币 112.63 亿元，2018 年度营业总收入为港币 52.79 亿元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主要内容：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同意给予 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综合授信额度 4.0 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，期限 5 年，可循环使用。

定价政策说明：贷款利率执行本公司定价政策且不低于同期同业平均定价标准。

四、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对 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的关联交易是本公司正常银行业务，对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独立董事刘纪鹏、李汉成、解植春、彭雪峰、刘宁宇、田溯宁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以上关联交易属本公司正常业务，交易方案符合一般商业原则，本公司上市地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，报批程序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、监管部门要求和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及其他制度规定，交易公允，没有发现存在损害本公司、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22 日